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, 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拟在广东省中山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, 暂定名为中山泽泉管业有限公司(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),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000 万元。

2、2024 年 4 月 28 日,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, 此事项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, 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 中山泽泉管业有限公司

企业类型: 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: 人民币 1,000 万元

注册地址: 广东省中山市

经营范围: 水泥制品制造; 水泥制品销售; 金属材料制造; 金属材料销售; 机械设备租赁。

上述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具体以市场监管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故无须签署对外投资合同。

四、本次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投资的目的

为了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开拓广东及周边市场。

2、投资的风险分析

上述设立子公司事宜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按规定程序办理工商登记手续，投资过程中可能存在审批、实施、验收以及未来是否能实现预期收益等风险。

3、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以货币方式出资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及自筹资金，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对公司 2024 年当期损益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泉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